

## 國立臺南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3號

傳 真：06-2138153

聯絡人：蘇美方

聯絡電話：06-2133111分機511

電子郵件：meifang@mail.nutn.edu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大校友字第10100134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校表揚「傑出校友」實施辦法及第25屆傑出校友推薦表各1份，惠請轉知所屬單位及學校，並敬請踴躍推薦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表揚本校歷屆校友秉持立校精神及理念，熱心公益，對國家社會有具體特殊貢獻或成就者，以樹立校友楷範，發揚南大(南師)精神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本校表揚「傑出校友」實施辦法及第25屆傑出校友推薦表如附件。
- 三、請於本(101)年9月30日前將推薦表及相關資料寄至本校校友服務中心，或E-mail至alumni@mail.nutn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校校友服務中心